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公司简介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全国性养老金融机构，为客户提供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职业年金基金管理、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商业养老金业务等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

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15 日，总部位于北京，注册资本 34 亿元。

2008 年 6 月，公司引进股东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1 月，公司引进澳大利亚安保人寿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

2020 年 1 月，公司股东澳大利亚安保人寿有限公司变更为澳大利亚安保集团公司。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中国人寿养老险公司 (CLPC)

（二）注册资本：人民币叁拾肆亿元整

（三）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2 号

（四）成立时间：2007 年 01 月 15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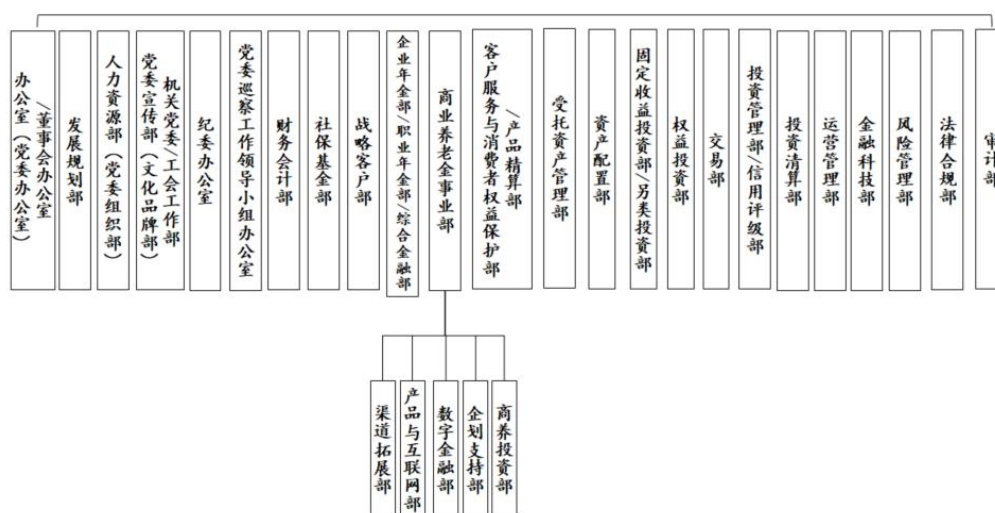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

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与养老金相关的咨询服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全国。

(六) 法定代表人：余贤群

(七) 部门设置情况



(八)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为全面快速进入市场，自2007年12月开始在各省区市（除西藏外）和计划单列市设立派出机构，到2008年3月完成了35家省级中心的设置工作。2018年8月，设立西藏自治区中心。从2009年起，先后将上海、江苏、北京、山东、河南、安徽、广东、陕西、辽宁、四川、黑龙江、内蒙古、浙江、江西等14家省级中心转设为省级分公司。目前，公司共设置14家省级分公司，并在其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

计划单列市设立中心。

(九)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95519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1. 2025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附注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货币资金	1		899,053,726	536,016,5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364,151,793	1,900,309,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90,008,055	330,016,545
应收账款	4		2,110,483,942	1,508,228,279
其他应收款	5		111,135,204	91,693,145
定期存款	6		2,583,344,639	2,680,366,864
存出资本保证金	7		712,695,932	742,051,507
其他债权投资	8		1,190,493,119	765,870,7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		296,106,288	42,475,277
债权投资	10		762,955,707	846,376,846
固定资产	11		205,931,648	221,680,856
使用权资产	12		68,957,550	73,645,943
无形资产	13		239,536,623	148,543,7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168,992,852	134,327,864
其他资产			11,043,193	5,755,148
独立账户资产	15		79,756,533,515	50,774,436,994
资产总计			91,571,423,786	60,801,795,764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		410,050,044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7		112,127,589	37,779,405
应付职工薪酬	18		663,872,434	545,301,624
应交税费	19		178,360,153	83,346,239
其他应付款	20		840,546,408	933,265,427
租赁负债	21		67,626,240	72,604,954
其他负债	22		74,879,643	171,469,996
独立账户负债	15		79,756,533,515	50,774,436,994
负债合计			82,103,996,026	52,618,204,639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3		3,400,000,000	3,400,000,000
资本公积			897,960,119	897,960,119
其他综合收益	24		2,239,181	43,712,370

盈余公积	25	666,405,716	492,822,066
一般风险准备	25	666,405,716	492,822,066
未分配利润	26	3,809,939,845	2,850,474,504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9,442,950,577	8,177,791,125
少数股东权益		24,477,183	5,800,000
股东权益合计		9,467,427,760	8,183,591,12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91,571,423,786	60,801,795,764

2.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附注十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856,250,058	529,016,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174,871,793	1,900,309,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008,055	330,016,545
应收账款		2,110,483,942	1,508,228,279
其他应收款	3	111,135,204	49,692,963
定期存款		2,583,344,639	2,680,366,864
存出资本保证金		712,695,932	742,051,507
其他债权投资		1,190,493,119	765,870,7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6,106,288	42,475,277
债权投资		762,955,707	846,376,846
长期股权投资	4	193,276,080	43,200,000
固定资产		205,931,648	221,680,856
使用权资产		68,957,550	73,645,943
无形资产		239,536,623	148,543,7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	175,957,273	134,327,864
其他资产		8,043,193	5,755,148
独立账户资产		79,756,533,515	50,774,436,994
资产总计		91,536,580,619	60,795,995,764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0,050,044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2,127,589	37,779,405
应付职工薪酬		663,872,434	545,301,624
应交税费	6	178,335,694	83,346,239

其他应付款	7	840,457,315	933,265,427
租赁负债		67,626,240	72,604,954
其他负债		74,879,643	171,469,996
独立账户负债		79,756,533,515	50,774,436,994
负债合计		82,103,882,474	52,618,204,639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3,400,000,000	3,400,000,000
资本公积		897,960,119	897,960,119
其他综合收益		2,239,181	43,712,370
盈余公积		666,405,716	492,822,066
一般风险准备		666,405,716	492,822,066
未分配利润		3,799,687,413	2,850,474,504
股东权益合计		9,432,698,145	8,177,791,12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91,536,580,619	60,795,995,764

(二) 利润表

1. 2025 年度合并利润表

	附注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98,445,908	3,332,169,335
管理费收入	27	3,934,834,591	2,946,931,201
利息净收入	28	185,890,862	187,620,727
投资收益	29	159,377,560	36,020,33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	50,443,774	125,591,574
汇兑损益		(41,193,141)	27,166,396
其他收益		1,131,991	1,320,996
其他业务收入		7,961,534	7,481,133
资产处置损益		(1,263)	36,972
二、营业支出		(1,937,897,357)	(1,659,248,706)
税金及附加		(30,083,124)	(20,483,9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1	(260,258,281)	(81,749,092)
业务及管理费	32	(1,607,121,539)	(1,505,122,592)
其他业务支出		(26,106,604)	(51,985,682)
信用减值损失	33	(14,327,809)	92,632
三、营业利润		2,360,548,551	1,672,920,629
加：营业外收入		436,233	110,898

减：营业外支出		(10,479,046)	(770,081)
四、利润总额		2,350,505,738	1,672,261,446
减：所得税费用	34	(602,414,752)	(426,294,354)
五、净利润		1,748,090,986	1,245,967,092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48,090,986	1,245,967,092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6,088,923	1,245,967,092
少数股东损益		2,002,063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38,929,471)	32,808,08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5,972)	(4,567,6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05,972)	(4,567,62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923,499)	37,375,70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865,074)	37,267,35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8,425)	108,3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09,161,515	1,278,775,1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7,159,452	1,278,775,1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2,063	-

2. 2025 年度利润表

	附注十二	2025 年度	单位：元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70,670,850	3,332,169,335
管理费收入		3,934,834,591	2,946,931,201
利息净收入	8	185,764,737	187,620,727
投资收益	9	159,586,311	36,020,33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22,586,090	125,591,574
汇兑损益		(41,193,141)	27,166,396
其他收益		1,131,991	1,320,996
其他业务收入		7,961,534	7,481,133

资产处置损益		(1,263)	36,972
二、营业支出		(1,929,341,215)	(1,659,248,706)
税金及附加		(30,082,982)	(20,483,9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0,258,281)	(81,749,092)
业务及管理费	11	(1,598,565,539)	(1,505,122,592)
其他业务支出		(26,106,604)	(51,985,682)
信用减值损失		(14,327,809)	92,632
三、营业利润		2,341,329,635	1,672,920,629
加：营业外收入		436,233	110,898
减：营业外支出		(10,479,046)	(770,081)
四、利润总额		2,331,286,822	1,672,261,446
减：所得税费用	12	(595,450,331)	(426,294,354)
五、净利润		1,735,836,491	1,245,967,092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35,836,491	1,245,967,0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929,471)	32,808,08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5,972)	(4,567,6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05,972)	(4,567,62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923,499)	37,375,70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865,074)	37,267,35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8,425)	108,3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6,907,020	1,278,775,178

(三) 现金流量表

1. 2025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附注七	2025 年度	单位：元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管理费收入		3,284,406,240	2,740,507,4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466,610	8,913,0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0,872,850	2,749,420,462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5,910,096)	(64,391,188)

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032,408,811)	(942,937,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2,294,650)	(598,089,8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925,276)	(200,362,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7,538,833)	(1,805,780,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1) 863,334,017	943,639,579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1,818,699	3,715,685,3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724,997	110,044,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720	198,400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240,008,49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1,623,906	3,825,928,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97,310,222)	(4,677,213,963)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	(330,016,5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791,820)	(70,358,9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9,102,042)	(5,077,589,48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478,136)	(1,251,661,189)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410,050,044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75,120	5,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 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75,120	5,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725,164	5,800,000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442,000,000)	(241,400,000)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 额	-	(200,092,3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4) (43,236,502)	(105,686,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236,502)	(547,178,733)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11,338)	(541,378,7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额			
		(448,807)	419,1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额			
	35 (2)	146,895,736	(848,981,22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789,017	1,015,770,24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3)	313,684,753	166,789,017

2. 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附注 十二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管理费收入		3,284,406,240	2,740,507,4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334,487	8,913,0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620,740,727</u>	<u>2,749,420,462</u>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5,910,096)	(64,391,1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2,408,811)	(942,937,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2,070,945)	(598,089,8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452,551)	(158,362,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745,842,403)</u>	<u>(1,763,780,70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	<u>874,898,324</u>	<u>985,639,761</u>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84,241,792	3,715,685,3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724,997	110,044,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720	198,400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240,008,49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524,046,999</u>	<u>3,825,928,298</u>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30,350,272)	(4,677,213,96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076,080)	(43,200,000)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	(330,016,5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791,820)	(70,358,9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212,218,172)</u>	<u>(5,120,789,487)</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688,171,173)</u>	<u>(1,294,861,189)</u>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410,050,04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10,050,044</u>	<u>-</u>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442,000,000)	(241,400,000)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	(200,092,3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4)	(43,236,502)	(105,686,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85,236,502)</u>	<u>(547,178,733)</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75,186,458)</u>	<u>(547,178,733)</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448,807)	419,1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 (2)	111,091,886	(855,981,047)
		<u>159,789,199</u>	<u>1,015,770,246</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 (3)	<u>270,881,085</u>	<u>159,789,199</u>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2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4 年 1 月 1 日	3,400,000,000	897,960,119	(1,079,232)	368,225,357	368,225,357	2,107,084,346	-	7,140,415,947	
2024 年增减变动金额									
净利润	-	-	-	-	-	1,245,967,092	-	1,245,967,092	
其他综合收益	-	-	32,808,086	-	-	-	-	32,808,086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41,400,000)	-	(241,4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124,596,709	-	(124,596,709)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24,596,709	(124,596,709)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11,983,516	-	-	(11,983,516)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少数股东增资	-	-	-	-	-	-	5,800,000	5,8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400,000,000	897,960,119	43,712,370	492,822,066	492,822,066	2,850,474,504	5,800,000	8,183,591,125	

2025 年增减变动金额								
净利润	-	-	-	-	-	1,746,088,923	2,002,063	1,748,090,986
其他综合收益	-	-	(38,929,471)	-	-	-	-	(38,929,471)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42,000,000)	-	(442,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173,583,650	-	(173,583,650)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73,583,650	(173,583,650)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543,718)	-	-	2,543,718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少数股东增资	-	-	-	-	-	-	16,675,120	16,675,12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400,000,000	897,960,119	2,239,181	666,405,716	666,405,716	3,809,939,845	24,477,183	9,467,427,760

2. 202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3,400,000,000	897,960,119	(1,079,232)	368,225,357	368,225,357	2,107,084,346	7,140,415,947

2024 年增减变动金额							
净利润	-	-	-	-	-	1,245,967,092	1,245,967,092
其他综合收益	-	-	32,808,086	-	-	-	32,808,086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41,400,000)	(241,4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124,596,709	-	(124,596,709)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24,596,709	(124,596,709)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11,983,516	-	-	(11,983,516)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400,000,000	897,960,119	43,712,370	492,822,066	492,822,066	2,850,474,504	8,177,791,125

2025 年增减变动金额

净利润	-	-	-	-	-	1,735,836,491	1,735,836,491
其他综合收益	-	-	(38,929,471)	-	-	-	(38,929,471)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42,000,000)	(442,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173,583,650	-	(173,583,650)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73,583,650	(173,583,650)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543,718)	-	-	2,543,718	-
	<hr/>						
2025年12月31日	3,400,000,000	897,960,119	2,239,181	666,405,716	666,405,716	3,799,687,413	9,432,698,145
	<hr/>						

(五) 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附注二）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不存在差异。

2. 2025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

3. 与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相比，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如下：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与广州金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设立北京鑫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颐基金子公司”)。根据同日签署的《北京鑫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本公司认缴出资 89.72%，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9.97%，广州金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0.31%。首期出资本公司实缴 43,200,000 元，少数股东实缴 5,800,000 元，共计人民币 49,000,000 元。首期出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鑫颐基金子公司 88.16% 的权益。2025 年 2 月 12 日，本公司根据合伙协议对鑫颐基金子公司增资人民币 150,076,080 元，少数股东增资人民币 16,675,120 元，共计人民币 166,751,2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鑫颐基金子公司 89.58% 的权益，对其实施控制并作为子公司进行管理。

财务报表附注完整内容详见本报告附件 7。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李澜笛、李冉旭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截至2025年,公司主要经营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业务、职业年金基金管理业务、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业务和商业养老金业务,未计提保险责任准备金。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

2025年,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主要面对的风险类型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根据监管政策、市场情况和业务实际,积极识别、评估、监控、应对各类风险,风险状况总体可控。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境外资产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和集中度风险。公司充分发挥多级投资决策体系优势,严格遵循投资决策委员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对市场风险控制的指导要求,强化大类资产配置在投资决策中的作用,提前布局做好大类资产配置计划,针对市场波动对仓位进行调整,从账户层面做好统筹安排,防范系统性风险。养老金投资结合组合资金计划与委托人投资要求,合理构建组合资产配置,每日计算风险敞口,控制市场风险暴露水平。商业养老金投资根据产品定位及风险偏好,制定相应的战略

性资产配置策略，确保产品风险收益特征与其产品定位相匹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动等情形，导致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公司不断健全完善信用风险管理机制，采用信用风险限额管理、交易对手管理、综合授信管理和债券池管理等工具控制信用风险整体水平。公司持续加强日常信用风险监测预警，包括持仓主体外部风险、负面舆情、投资品种信用质量等，及时跟踪持仓主体信用资质变化情况，增强信用风险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

3.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公司综合运用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库和关键风险指标监测操作风险管理三大工具，落实操作风险管理措施。通过组织开展操作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合规相关培训和考试，提升员工风险意识，积极培育公司内控合规文化。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和操作风险控制自评估结果显示，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无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发生。

4.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公司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变化，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管理能力不

匹配的风险。公司作为经营养老金融业务的专业机构，具有较为清晰的业务定位、年度经营目标计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根据有关监管要求，公司持续做好战略风险管理和发展战略规划，进一步聚焦具备养老属性的业务领域，积极参与第三支柱商业养老金试点工作，推进转型升级和产品创新。公司坚持长期投资理念，强化跨周期配置，精准布局中长期投资，健全长周期考核机制，体现养老金“长钱长投”，推动养老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5.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各级机构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中国人寿或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公司通过及时了解客户和其他管理人反映较为集中的诉求，积极关注和研究社会舆论热点，开展互联网舆情监测等，对可能影响公司声誉的事件进行评估。公司对声誉风险的防范措施主要包括：一是坚持依法合规稳健经营，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从根本上减少客户投诉和负面舆情发生；二是不断完善客服制度体系，建立线上线下、总分联动、内外协同的响应处理机制，做好投诉趋势研判、投诉分析、客户咨询和投诉治理，客户体验得到进一步优化提升；三是加强与媒体的沟通，引导媒体注重对公司新闻事件的客观报道，并建立声誉风险应急预案。

6.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在公司投资管理组合和年金受托管理资产流动性风险方面，因受益人申请支付的时间和资金量不固定，风险敞口主要体现在不能满足给付和兑付需求，或因采取资产变现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的防范措施主要包括：**一是**关注杠杆融资风险，密切关注央行态度及市场流动性水平的边际变化，并灵活调整投资组合的杠杆水平，提前应对跨月、跨季等关键性紧张时点。**二是**严格执行投资流动性的监管政策规定，监控流动性风险指标，及时有效防范流动性风险事件；**三是**应对大额提取风险，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提取计划，做好流动性管理。

（二）风险控制

公司建立了“全面覆盖、全员参与、全程管理”的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健全事前、事中与事后的风险管理工作机制，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定期监控风险偏好执行情况，较好地实现了对风险的全方位管控。

1. 风险管理组织设置与履职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监事会监督、总裁室直接领导，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依托，风险管理部牵头，各业务部门主责，三道防线紧密配合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公司依法设立监事会，监事会对公司风险管理进行监督。总裁室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直接领导责

任。总裁室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总裁室的领导下，统筹协调和推动全系统风险管理工作。公司总裁室指定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作为首席风险官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各分公司、中心和总公司各职能部门作为第一道防线，负责制定和执行各项具体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及其操作流程，识别、评估、应对、监控和报告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各类业务和非业务风险；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作为第二道防线，负责组织制定和推行风险管理制度，识别、评估、应对、控制公司风险，组织、协调、监督各分公司、中心和总公司各职能部门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审计部门作为第三道防线，针对公司已经建立的风险管理流程和各项风险的控制程序和活动进行监督。

2. 风险管理流程

公司优化风险管理流程，建立了贯穿事前、事中与事后的风险管理工作机制。在事前防范方面，公司将风险管理重心前移，做到未雨绸缪。各分公司、各中心、总公司各部门梳理制度规范，查找风险点，制定应对措施，消除风险隐患。在事中控制方面，各分公司、各中心、总公司各部门不断完善制度规定和业务流程，并在具体操作中严格执行，使业务在风险可控范围内高效运转。风险管理部门对执行情况进行持续监测，适时进行指导，确保制度、流程内容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在事后应对方面，公司制定风险应急预案。对于突发的风险事件，第一道防线采取适当措施，有效控制风险范围，避免不良影响的扩大，同时及时报送风险信息。第二道

防线展开调查，了解情况，分析原因，组织制定改进措施，不断完善内控体系。第三道防线对整改情况进行检查，杜绝类似风险事件出现。

3. 风险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结合业务实际，形成了以《全面风险管理办法》为总纲，六大类风险管理制度为抓手，各项内控风险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为依托的“1+6+N”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2025年，及时完善制度体系，确保制度与公司实际相匹配，修订了《风险偏好管理办法》《投资相关人员个人证券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制定了《保险资金市场风险限额管理办法》《保险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年金投资业务资产转移管理办法（试行）》《另类投资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使公司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

4. 风险偏好修订及执行情况

公司充分借鉴行业实践经验，结合自身业务特点，采用定量、定性相结合的方式，从资本充足性、盈利、战略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8个维度进行了修订，将风险偏好通过风险指标的形式量化分解，建立了与风险偏好相统一的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经监测，2025年公司风险偏好得到有效落实，整体执行情况基本良好。

五、产品经营信息

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公司于2007年12月取得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和账户管理人资格，并于2010年12

月取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截至 2025 年底，公司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业务受托管理客户 43268 家，累计受托管理资产规模 9597.07 亿元，服务对象 834.74 万人，累计投资管理资产规模 5251.55 亿元，作为账户管理人，累计管理企业账户 17323 个、个人账户 2564832 个。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规定，因公司拥有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和投资管理人资格，公司自动获得职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和投资管理人资格。截至 2025 年底，全国 33 个统筹区全面投资运营，公司职业年金受托管理市场份额位居行业首位，投资管理市场份额位居行业前列，在 29 个统筹区担任统一计划收益率审核人，并在 29 个统筹区担任待遇支付受托人。

经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组织的管理人公开选聘，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获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投资管理资产规模 785.57 亿元，投资策略涵盖股票、债券、非标等各类资产。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开展养老保险公司商业养老金业务试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108 号），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在全国十个试点省、市启动商业养老金试点。截至 2025 年底，全年累计新开立商业养老金账户为 52 万户，有效账户数为 96 万户，存量规模为 761 亿元。

六、偿付能力信息

根据资本吸收损失的性质和能力，保险公司资本分为核心资本和附属资本。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是指核心资本与最低资本的比值，反映保险公司核心资本的充足状况。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是指实际资本与最低资本的比值，反映保险公司总体资本的充足状况。下表显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的偿付能力状况：

项目(单位：万元)	2025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903,105
实际资本	920,612
最低资本	87,414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815,69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033.14%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833,19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053.17%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033.14%，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053.17%，偿付能力充足。

七、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情况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关联关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控股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控股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股东情况

公司五家股东单位分别是：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持股比例4.41%），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0.74%），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53%），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1.33%）和安保集团公司

(持股比例 19.99%)。

2025 年度公司未发生股权变更情况。

(三) 股东会情况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批准除董事会、总裁批准以外的公司重大投资方案和资产处置方案；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审议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对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以上（含 3%）的股东的提案；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审议单项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等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5% 以上的重大事项；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约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会主要决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 董事会情况

1. 董事会职责

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¹：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的决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的授权决定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拟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提请股东会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审议单项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等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5%以下 2.5%（含）以上的重大事项；审议重大关联交易；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成员

截至 2025 年底，公司董事会成员 11 名，分别是：王军辉、余贤群、沈国华、杨红、于泳、叶蕾、Swee Beng Neoh、王子民、管晓峰、陈重、张月波。

¹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6 年 2 月 9 日批复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其中明确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于本报告为 2025 年度的情况，因此披露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均依据原章程列示。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入充足工作时间，积极关心公司事务，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专委会会议，对会议审议事项进行认真研究和决策，为公司运营提供专业性和建设性意见，谨慎、勤勉、有效地履行了董事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董事简历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独立董事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公司独立董事 4 名，分别是王子民、管晓峰、陈重、张月波。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谨慎、勤勉地行使了公司赋予的权利，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和专委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就有关议案客观、公正和独立地发表了意见，维护了公司、股东和金融消费者的权益。独立董事注重加强自身学习，积极参加培训，不断加深对公司所在行业特点的理解，高度关注政策法规和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通过多种途径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注重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为公司董事会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六）监事会情况

1. 监事会职责

公司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解任的建议；当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在董事会不履行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向股东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提名独立董事；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会成员

截至 2025 年底，公司监事会成员 3 名，分别是：魏达铨、刘青、张海燕。

2025 年度，公司监事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监事职责。各位监事勤勉尽职，按照监事的职责认真对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和决策。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检查了解公司的财务和运营情况等多种途径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股东和金融消费者的权益。

监事简历详见本报告附件 3。

（七）高级管理层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 8 名，分别是：余贤群（总裁）、刘振龙（副总裁）、马征（副总裁、首席风险官、首席合规官）、张滌（总裁助理、首席投资官）、张志禔（总裁助理、总精算师）、陈健（首席市场官）、苏林（审计责任人）、李庆虎（财务负责人）。

高级管理层简历详见本报告附件 4。

（八）薪酬管理情况

薪酬制度，2025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5。

（九）公司治理整体情况

2025 年，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相关法律，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制要求，借鉴行业公司治理最佳实践，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构建形成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权责法定、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治理格局。

公司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严格依据《公司章程》《中国共产党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重大事项决策实施办法》等制度规定，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由党委集体研究决策。董事会审议决策事项均按规定履行党委前置研究讨论程序，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

公司以公司章程为核心，建立健全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办公会议事决策规则等治理制度体系，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运作、有效衔接，形成权责清晰、运转协调、制衡有效的现代化公司治理体系。

八、重大事项信息

2025年，公司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共编制并发布重大事项临时公告3项，详见本报告附件6。

九、关联交易信息

2025年，公司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报送关联交易827笔，交易事项集中在资金运用、企业年金管理、协同销售、房屋租赁、代付及分摊费用、购买保险等方面。公司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集团公司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遵循依法合规和诚信公允原则，规范开展关联交易管理工作，防范不正当利益输送，较好地维护了公司、股东和客户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按照监管要求及公司业务实际，及时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制定相关配套制度，不断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基础。二是动态更新关联方信息档案，按时向监管机构报送。三是在经营活动中，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开展关联交易识别、审批、披露、报告等各项工作，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确保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合规。四是聚焦关联交易重点领域，及时开展专题培训，不断提升关联交易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十、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夯实基础，常态化、系统化保障消保机制有效运行

消保体制机制建设方面，通过差异化设置考核目标，压实消保主体责任；印发年度消保工作要点，明确消保工作目标；修订消保相关制度，规范制度管理。

金融消保教育宣传方面，创新制作金融消保系列短剧，建立“金融消保伴您行”视频合集，设置“消保能量站”金融教育专区，同时首创公司在线客服品牌形象“帮帮”，通过在线客服、客户沟通等场景的应用，提升客户沟通效率。

客户服务方面，升级中国人寿养老小程序，上线座席智能辅助功能，增设渠道端“爱心模式”，多方位提升客户服务体验。

（二）源头化解，高效能、闭环式落实投诉治理工作

2025年，公司累计受理各类投诉264件，剔除重复投诉后为229件。其中，商业养老金相关业务投诉115件²，占投诉总量的50.22%；企业年金相关业务投诉103件，占投诉总量的44.98%。监管转办投诉14件，剔除重复投诉后为10件，通报投诉2件，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直接监管的人身保险公司中排名为19/20位，投诉总量处于行业低位。监管通报投诉件分布在北京与山东两地。

公司聚焦“源头防范、分类处置、溯源整改、闭环管理”等方面扎实开展投诉治理。聚焦客户急难愁盼，快速响应高龄、患疾等特殊客群需求。修订公司投诉相关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投诉处理流程、标准。聚焦客户诉求热点难点问题，加强协同联动，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提升客户投诉处理质效。

（三）强化监督，常态化、全覆盖筑牢消保审计防线

公司已建立常态化、规范化的消保内部审计工作机制，

² 剔除重复投诉数据，下同。

明确审计周期、审计频率、审计要点、审计对象范围等内容，并以五年为一个周期全覆盖公司相关部门及一级省级机构。

2025 年对总公司及河南、广东、安徽、陕西四家分公司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本次审计内容主要包括 2024 年度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建设、机制建设与运行、操作与服务、教育与宣传、纠纷化解等情况。审计结果表明，未发现重大缺陷或违规行为，但在制度建设等方面还需进一步提升。

十一、承担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胸怀“国之大者”，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积极践行“服务国家发展大局 守护人民美好生活”的企业使命和“成己为人 成人达己”的核心理念，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增强责任意识，强化责任担当，用实际行动诠释企业的社会责任与担当。

（一）公司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高站位抓好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学习，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高标准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聚焦管党治党等 7 个重点问题，细化 49 项工作进行专项整治。高要求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公司党委中心组学习 7 次，其中专题研讨 4 次，形成调研成果 15 篇。高水平打造“国寿养老研习大讲堂”学习品牌，邀请国家发展改革委及投资领域专

家，围绕养老金融政策、宏观经济形势、前沿养老金投资等举办讲座 3 期，员工反响热烈。

（二）公司不断丰富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养老金融需求。业务范围全面覆盖国家养老保险“三支柱”各领域，服务机构客户超过 4.3 万家，个人客户累计超过 3000 万人。截至 2025 年底，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 2.4 万亿元，第一支柱基本养老投管业务累计规模超 780 亿元；第二支柱方面年金业务累计规模超 2.2 万亿元，位居行业首位，企业年金法人受托市场份额超过 30%，担任 80% 以上职业年金统筹区的职业年金计划主受托人；第三支柱商业养老金业务存量规模和有效客户数持续保持行业“双第一”。

（三）养老金融机构作为长期资金管理者，在服务国家战略、支持实体经济方面具备突出优势。公司深刻领会国家新战略、新制度、新政策，积极发挥养老资金优势，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聚能添力。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公司加大养老金投资支持，积极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东北全面振兴、西部大开发、长三角一体化领域等，为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增添新动能。2025 年底，公司服务区域协调发展融资规模超过 2600 亿元。

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公司主动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持续加大对“一带一路”相关领域的投资，截至 2025 年底，支持“一带一路”建设存量投资规模 190 亿元。

践行“双碳”目标。公司贯彻落实党中央战略部署，有力支持涉及碳达峰碳中和、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色等领域的融资，做好专项养老金产品。截至2025年底，“绿色投资”的资金规模超过340亿元。

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公司加大对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点领域的支持，研究新质生产力领域的投资机会，助力核心技术突破升级。截至2025年底，年金资金投资于“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460亿元。

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2025年，公司持续做好龙州县“两不愁三保障”相关工作，一方面开展农村居民补充意外保险、妇女“两癌”保险、公益性岗位商业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另一方面开展龙州县逐卜乡板要村、谷阳村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完善农村生活设施、实施农村厕改示范户建设等项目，为龙州县广大人民群众不愁吃、不愁穿，保障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方面贡献力量。公司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过程中积极探索实践、勇于开拓创新，与龙州县人民政府、依文手工坊三方秉承“政府引导、企业支持、市场运作”的合作机制，整合资源优势，共同推动非遗传承与产业振兴深度融合，引进现代化织锦设备，结合数字化织锦软件的智能算法，实现壮锦面料自动化生产，大幅提高织造效率。构建“工坊+企业+农户”的集聚发展模式，通过“订单+工坊”机制培育村落工坊，带动脱贫群众、残疾人参与壮锦加工与销售，切实帮助脱贫妇女实现居家就业与稳定增收，增

强产业内生动力，为龙州县特色产业发展与文化振兴注入持久动能。

（四）公司始终坚持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的理念，做好员工权益保障，畅通人才发展通道，持续完善人才管理体系。2025年，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班，全系统68名新员工参训：为新员工了解公司文化，掌握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快速融入团队打下坚实基础。

此外，公司充分利用内外部报刊、电视、网络、新媒体等平台，通过发布新闻稿件、长图文、短视频等形式，及时生动地向社会宣传展示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情况，维护良好社会声誉。

十二、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紧扣国家绿色发展导向与行业监管要求，将绿色发展纳入整体经营布局。坚持长期资金服务实体经济，持续优化绿色投资方向与业务结构，稳步扩大绿色资产配置，推动绿色金融从规划部署转向实质落地，确保政策要求与公司战略有效衔接、一体推进。

公司充分发挥中国人寿在保险行业的引领作用，将绿色金融理念全面融入投资全流程，统筹推进绿色金融工作落地见效，持续丰富绿色金融产品矩阵，健全绿色金融服务体系。

在受托管理方面，公司持续强化年金基金受托资产管理专业能力与服务水平，认真制定落实年金受托战略资产配置管理要求，建立完善受托资产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绿色投

资领域追踪机制，持续督促年金投资管理人加强相关领域投资布局，引导年金资金深度服务实体经济。

在投资管理方面，重视加强国家重大战略研究，不断优化投资布局，把握投资机会，服务国家绿色投资的重大战略。在行业内创新设立“战略新兴产业”与“绿色投资”为主题的专项养老金产品。

- 附件：
1. 股东会主要决议情况
 2. 董事简历
 3. 监事简历
 4. 高级管理层简历
 5. 薪酬制度、薪酬披露信息及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6. 重大事项临时公告情况
 7. 2025年度审计报告